常州市职业教育专业课“五级阶梯”

优秀教师评选细则

特级教师后备人才评选细则

1.获得过辖市、区级以上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综合性荣誉称号。近5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且至少1次为优秀。课堂教学能力考核达到“优”等第；学生满意度测评达85%以上，同行满意度测评良好（70%）及以上。

2.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满10年，具有高级职称满3年以上，原则上年龄在50周岁以下。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3.从教以来积极参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担任班主任及其它教育管理工作。

4.自觉学习先进的教学理论，能运用现代教学技术、方法与手段，教学能力与水平高，能把握学科教学方向，教育质量优良。

5.任教以来，开设市级及以上高水平公开课或讲座3次以上，原则上具有市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或辖市、区级学科带头人、市名师工作室领衔人、市拔尖人才等称号。

6.近5年来，主持市级及以上课题研究或作为核心组成员参与省级及以上课题研究，并有研究计划、阶段总结和本人研究成果。

7.研究能力强。注重教育教学改革，推进研究性教学，在教学内容、教材教法或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近5年作为第一作者在省级及以上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过3篇以上本学科专业研究论文（其中有1篇发表在核心期刊上），或正式出版过本学科专著（10万字以上），论文应具有学术性，字数在2500字以上。在教育教学改革中实绩特别优异者，公开发表的论文篇数可适当放宽要求。

8.具有指导高级教师进行教育教学、教育研究工作的能力，积极承担指导青年教师任务，在提高青年教师思想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方面做出显著贡献。

9.近5年来，在行业企业生产服务一线实践工作经历半年以上（累计）。具有本专业相关的高级工以上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

10.近5年来，承担完成本专业技术服务项目或横向课题，并取得有实际应用价值的成果，在行业企业技术领域有一定影响；或担任本专业相关行业学会、协会等社会团体理事以上职务2年以上，多次为行业企业举办专业讲座；或本人获得技术发明国家专利；或在省级及以上职业学校技能大赛、创新大赛、教学大赛中获奖。

校级领导除具备上述条件外，还需具备下列条件：

（1）任领导职务前，在教育教学第一线任教5年以上，是所教学科的优秀骨干教师，并为所在市同行公认。

（2）任领导职务后，仍从事本学科教学工作，每周任课时数不少于本学科专任教师周课时数的1/3；副校长每周任课时数不少于本学科专任教师的1/2，如超过3/4，可按普通教师推荐。及时了解本校一线教学状况，坚持听课，每年听课需在40节以上。

（3）在提高学校办学水平、加强科学管理等方面经验丰富，业绩突出。

教学能手评选细则

1.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修养，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教育质量高，课堂教学水平突出，获得家长和学生的好评。

2.必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具有初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和相应教师资格证书；同时具备非教师序列的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专业技术资格或本专业高级工及以上的职业资格或执业资格；原则上教龄8年以下。

3.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学生满意度较高。

4.积极参加继续教育培训，专业教师到企业一线岗位实践锻炼平均每年累计达1个月，较好地完成培训任务，每年培训不少于72学时。

5.能针对学生身心特征，采取切实有效手段，对学生进行德育、职业素养、职业生涯、心理健康等教育。担任班主任不少于3年，班级管理成效显著；或指导社团、各类大赛、社会实践活动等并获得校级及以上表彰奖励。

6.从事本专业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能胜任两门以上专业主干课程的教学，工作量饱满（校长、副校长、中层干部任教周课时数分别为同学科教师标准工作量的1/4、1/3、1/2以上）。教学基本功扎实，近3年开设校级以上研究课、公开课至少1次，并获得同行专家好评。

7.积极参与校级以上教育教学改革或相关的课题研究并有阶段成果。

8.近3年内在市级刊物上发表论文至少一篇，或在市级以上论文评比（含教育学会、职教学会）中获三等奖及以上的论文至少1篇。

9.在市级技能大赛、教学大赛（含两课评比等）获奖；或参加的产学研项目获市级三等奖及以上的奖励；或参与企业开发一定技术含量的产品；或具有专利项目；或参与专业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并获得专家认可（如专业岗位需求调研、课程资源建设、实验实训室建设、教育教学改革、社会服务等）。

10.参加省级及以上技能大赛、教学大赛（含两课评比等）并获奖的教师优先推荐。

教坛新秀评选细则

‌‌‌‌‌‌‌‌1.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修养，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教育质量高，课堂教学水平突出，获得家长和学生的好评。

2.必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具有初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和相应教师资格证书；原则上教龄5年以下。

3.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学生满意度较高。

4.积极参加继续教育培训，专业教师到企业一线岗位实践锻炼平均每年累计达1个月，较好地完成培训任务，每年培训不少于72学时。

5.能针对学生身心特征，采取切实有效手段，对学生进行德育、职业素养、职业生涯、心理健康等教育。担任班主任工作，或指导社团、各类大赛、社会实践活动1年以上并取得较好效果。

6.从事本专业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工作量饱满。具有较好的教学基本功，能严格执行教学规范，教育教学实绩明显。

7.积极参加专业建设和教育教学研究。每学年撰写教育教学案例分析、教育教学研究等文章至少1篇。

8.开设校级以上公开课至少1次。

9.参加市级及以上技能大赛、教学大赛并获奖的教师优先推荐。

备注：

1.凡作为主要成员参与的研究成果获得市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老师优先推荐（不包括国家、省、市教育科研成果奖和省教研成果奖）。

2.论文应具有学术性，字数在2500字以上。发表论文的期刊以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期刊查询网可以查到为准，核心刊物以北大图书核心期刊公布的目录为准。

3.课题组核心成员指成果鉴定书研究成员列表中或结题证书中的前5名。

4.技能大赛、教学大赛、论文评选组织单位应为政府部门或教科研机构。